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鞍山惠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通知，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票办理了补充质押，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1. 因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波动较大，鞍山惠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8 日将其持有的 37,353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4%）公司非流通股质押给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前期股份质押的补充质押（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本次质押期限自 2019 年 8 月 8 日起至双方解除质押关系止。

2. 鞍山惠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21,83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47%。截至本公告日，鞍山惠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12,407,653 股，占其持股总数 56.82%，占公司股份总数 11.63%。

二、其他披露事项

1. 本次股份质押的目的

鞍山惠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次股份质押是对其前期股份质押的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

2. 资金偿还能力

鞍山惠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和风险控制能力。

3. 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质押期限内,如出现平仓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特此公告。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9日